國立宜蘭大學 113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招生 切結書

學生	錄取國立宜蘭大學	基修學士
班,	茲因無法於報到當日繳交畢業證書正本,本人最遲於113年8月	日前補
繳,	俾完成報到手續。若逾期仍未補繳,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,其缺額	由備取生
依成	續高低之順序遞補,絕無異議。	
	准考證號碼:	
	立書人簽名:	
	聯 絡 電 話・(計)	
	立 書 日 期:年月	日
	第一聯 宜蘭大學存查	
請剪	下》	

國立宜蘭大學 113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招生 切結書

本人確知下列事項:

- 一、本人因無法於 113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正取生報到當日繳交畢業證書正本, 最遲於 113 年 8 月 日前補繳。
- 二、若逾期仍未補繳,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,其缺額由備取生依成績高低之順序遞補,絕無異議。

立書人簽名:			
立書日期:	年	月	日

備註:

- 一、務請確切記住畢業證書補繳日期,避免疏於注意以致逾期未繳,被取消 錄取資格,造成無法彌補之遺憾。
- 二、補繳畢業證書可親自補繳或委託代繳,若以掛號方式寄繳,請寄至本校 教務處進修推廣組並加註「進修學士班報到補繳畢業證書」字樣。

第二聯 考生存查